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大園區公所 函

地址：33750桃園市大園區中正西路12號  
承辦人：課員 林文臻  
傳真：03-3865159  
電子信箱：10006688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園區大園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31日  
發文字號：桃市園民字第108001460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桃園市選舉委員會函 (1080014603\_Attach01.pdf)

主旨：函轉桃園市選舉委員會有關第15任總統、副總統及第10屆  
立法委員選舉投開票所工作人員遴派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選舉委員會108年5月30日桃選一字第  
108000055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桃園市選舉委員會原函影本1份，請貴機關、學校、單  
位鼓勵同仁踴躍參與投開票所工作。

正本：桃園市大園區戶政事務所、桃園市大園區衛生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大園分局、桃園市立大園國際高級中等學校、大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大興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大園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竹圍國民中學、桃園市大園區大園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園區溪海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園區五權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園區埔心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園區陳康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園區菓林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園區竹圍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園區沙崙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園區后厝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園區圳頭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園區內海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園區潮音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大園幼兒園

副本：電  
交 2019/06/03 07:23:18 文  
章

500 人事 108/06/03 08:24



1080003905

有附件